監察院公告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二月十三日

院台申肆字第〇九三一八〇〇一六〇號

主旨:公告本院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案件中,因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一條第一項後段規定,經認定故 意申報不實而處以罰鍰處分,於九十二年六月三日至同年十二月五日確定名單。

依據: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一條第二項及同法施行細則第二十五條第三項之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如所附名單。

院長錢復

監察院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因故意申報不實處罰確定名單

(罰鍰處分確定期間:自九十二年六月三日至九十二年十二月五日止)

	<u> </u>			17±			
張 聪 成	· · · · · · · · · · · · · · · · · · ·	-		陳碧峰			姓名
男	3			男			性別
所	嘉義縣中埔鄕公	-		台北市議會			服務機關
狼	Name of the second			議員			職稱
目(債務二筆),未據實申報。經核受處分人年五月十五日申報財產時,家應申幹之財產項		應爲故意申報不實。	核受處分人所述申報不實之理由,不足採信,	目(土地七筆及債務四筆),未據實申報。經	十二月十七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項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年	事實
彩臺魯陸喜 刀	二丁 筆室 文字 たら 首切っし			新臺幣壹拾陸萬元			罰鍰金額
ナ十二年プ月七日				壹拾陸萬元 九十二年六月三日			確定日期

九十二年八月二十	新臺幣壹拾萬元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鎭長	雲林縣土庫鎭公	男	沈宗隆
		不實。				
		述申報不實之理由,不足採信,應爲故意申報				
九十二年八月六日	新臺幣捌萬元	(債務四筆),未據實申報。經核受處分人所	議員	屏東縣議會	男	李世斌
		年三月七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項目				*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申報不實。		J		-
		人所述申報不實之理由,不足採信,應爲故意				
九十二年八月一日	新臺幣壹拾萬元	項目(存款四筆),未據實申報。經核受處分	委員	立法院	男	李雅景
		年四月二十九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惟經查證結果,應爲故意申報不實。				
		分人說明申報不實之理由,受處分人未說明,		P		-
九十二年八月一日	新臺幣壹拾貳萬元	項目(債務一筆),未據實申報。經函請受處	鄉長	章化縣芬園維公	女	黃麗玲
		年四月二十八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		が加力を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報不實。		,	-	
		所述申報不實之理由,不足採信,應爲故意申	-			

日	来過極限語う	年五月三十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項			5	没
九十二年十月三十	折逐将左葛亡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美	ゴロガ後	月	品丰丰
		申報不實。				*
		人所述申報不實之理由,不足採信,應爲故意				
九十二年十月六日	新臺幣捌萬元	項目(債務一筆),未據實申報。經核受處分	議員	屏東縣議會	男	葉壽山
		年三月二十一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報不實。				
		所述申報不實之理由,不足採信,應爲故意申				
九十二年十月六日	新臺幣柒萬元	目(債務二筆),未據實申報。經核受處分人	議員	台東縣議會	男	宋賢一
		年五月三十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項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由,不足採信,應爲故意申報不實。				
E		據實申報。經核受處分人所述申報不實之理				
- ナーニを - ニを ナルミニー	新臺幣壹拾貳萬元	項目(土地一筆、房屋一筆及存款六筆),未	議員	台南市議會	男	李宗富
1十二手11月三十		年五月二十五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	-			·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		
		信,應爲故意申報不實。				

		報不實。				
- / E		所述申報不實之理由,不足採信,應爲故意申			•	
十八 二 二 二	新臺幣壹拾貳萬元	目(債務三筆),未據實申報。經核受處分人	議員	南投縣議會	男	賴忠政
九十二手十一司二		年五月三十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項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信,應爲故意申報不實。				
- -1 E		經核受處分人所述申報不實之理由,不足採				•
十 ゴヨ <u>-</u> - リニ	新臺幣壹拾貳萬元	項目(存款三筆、債務三筆),未據實申報。	議員	新竹市議會	男	許文棟
九十二丰十一号二		年五月二十一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申報不實。		:		
Ē		人所述申報不實之理由,不足採信,應爲故意				
日 : : : : : : : : : : : : : : : : : : :	新臺幣陸萬元	項目(債務一筆),未據實申報。經核受處分	議員	台東縣議會	男	張國洲
た十二年十一号三		年五月二十二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報不實。				
		所述申報不實之理由,不足採信,應爲故意申				
		目(債務三筆),未據實申報。經核受處分人				

監察院公報

		信,應爲故意申報不實。				
E		經核受處分人所述申報不實之理由,不足採				
3 力	新臺幣柒萬元	項目(存款 筆及債務二筆),未據實申報。 新臺幣柒萬元	議員	台東縣議會	女	洪玫璉
1 		年四月二十三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	
		實之理由,不足採信,應爲故意申報不實。				
F		筆),未據實申報。經核受處分人所述申報不				
日 力	新臺幣玖萬元	目(土地二筆、房屋一筆、存款一筆及債務三	議員	屏東縣議會	男	杜春生
1		年五月三十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項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報不實。				
E		所述申報不實之理由,不足採信,應爲故意申			-	
日 力 二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目(債務二筆),未據實申報。經核受處分人 新臺幣壹拾壹萬元	議員	屏東縣議會	男	盧文信
1	-	年五月三十日申報財產時,就應申報之財產項				
		受處分人應依規定據實申報財產,惟於九十一				